

東南亞華僑社會的嬗變(上)

陳烈甫

散佈在全世界各角落的，有二千二百多萬華僑（包括華人），其中四分之三居處於東南亞洲，所以東南亞洲，實為世界華僑的中心。如果把情形稍為特殊的香港不計算在內，那麼在東南亞洲的華僑，佔世界華僑人數十分之九。香港在法

律上為英國的殖民地，事實上為由英國治理的一個中國都市，居民百分之九十八為華人。或早或遲中國將收回香港，成為一院轄市，而香港居民亦將由華僑改變為中國的國民了。

一個社會，包含了許多成員，如成員的思想、氣質、嗜好和行動不變，這社會就定了型，不會多所改變。如成員有變，表現於思想的不同，氣質的有異，嗜好的興趣與分歧，那社會將隨而改變。一個社會長期不變，這是罕見的事。祇是有時變化很慢，幾乎不易覺察。社會也有變化很快的，到了足以令人震驚的程度，沒有多少年，而一個社會的面目全改。一般的說，戰前的華僑社會，比較安定，變化不大。戰後的華僑社會，由於許多因素的湊合，則變化很大、很快。這是凡關心觀察僑社的人，都可以覺察得到。僑社在轉變中，而且轉變得很快，如何因應並引導這轉變中的僑社，步上穩定而發展之路，這該是關心僑務的人所共同關懷的。具體的說，僑情轉變，

僑務政策自不能一成不變。

一、僑社的新陳代謝，華僑漸少，華裔漸多

閩粵沿海居民，南渡謀生，居留東南亞各地，稱為華僑，當地政府的政府與民間，則目之為外僑。華僑在外生育的子孫，稱為華裔。華裔依其血統，可以區別為二種：一為純華人血統，即父母皆為華僑；另一種為混血的，大多為華父與當地女子同居或結婚所生的。混血子女，如只受當地教育，培養成為十足的當地人，不生長於僑社之中，稱其為華裔，殊不適宜。歲月無情，今後華僑社會，華僑的比例將漸減，華裔的比例將漸增。將來會有一天，所謂華僑社會，十九或十九以上將為華裔。

華僑南渡，其動機一為謀生，二為避難。故鄉經濟凋敝，謀生艱難，凡有親朋可以援引的，無不設法出國，希望辛勤經營的結果，可以得到較好的謀生之道。如有機運，還可以發財致富。中國每逢一次大動亂，如太平天國之亂，對日全面抗戰，大陸為赤流所席捲，必有大批人士，逃難出國，初是逃難，繼成久居。

出國華僑，除了少數為文教人士，南渡之後

依然以從事文教工作為主而外，其餘的，大多來自農村，所受教育很少，或未受教育。至生長海外之華裔，則受教育的機會多，一般華僑，以自已未多受教育為缺憾，很甘願盡力，栽培子女。有的在當地受教育，兼受當地教育與華文教育；有的遣送子女回國受教育，也有遣送子女至歐美留學。所以一般華裔的教育程度，勝過他們的先輩很多。華僑生長於國內，華裔在外生長，生活環境不同，氣質見解有異，茲約略加以比較如下：

第一、華僑來自中國農村，大多聚族而居，鄉土的觀念重，守望相助的精神亦好。華僑到了國外，很自然的把鄉土的觀念與守望相助的精神帶到國外。僑社的組織，在沒有商業團體如商會或同業公會以前，先有宗親會與同鄉會。華僑加入宗親會或同鄉會的很多。這種團體，平素注重敦睦宗誼鄉誼，發揚互助精神，對於維繫僑社，發生重大作用。同宗同鄉之中，有貧苦無以為生的，有孤寡生活陷於窘境的，有疾病無以為醫的，有老而無依的，有喪亡無以為葬的，有子女多無以繳納學費的，有遭遇火災、風災或震災，生活頓陷於困苦的，都由宗親會或同鄉會，踴躍負責，予以救濟資助。僑社之中較為殷實的，對於

資助本族或本鄉貧寒的人，都認為責無旁貸。本宗族本鄉里或本縣的人，應救濟而不予救濟，致勞他人救濟，將視為奇耻大辱。不但這樣，故鄉的教育慈善事業，多數華僑，都願意有所盡力。閩粵家鄉的學校校舍，幾都是僑資所興建的。華裔由於生長國外，全無家鄉的觀念，他們雖自長輩，可以聽到一些，但印象模糊，對於宗親會或同鄉會，華裔加入的不多。所以僑社的宗親會與同鄉會，由於年輕一代缺少興趣，多有接棒無人，難以為繼之苦。有些以提倡青年康樂活動（如體育、音樂），藉以喚起青年對於宗親會同鄉會的興趣，但收效不彰。守望相助的精神為僑社的特色，但這種精神，華裔喪失多了。一般華裔，都重視個人主義。

第二、南洋華僑雖一般教育程度淺，但甚知愛國，熱望國家富強。他們認識，國家富強，在外僑民，將比較為人尊重，不受歧視，有事的時候，如國家富強，當可伸出支援之手，不至有逆來順受，忍氣吞聲之痛。國父孫中山先生領導革命時，華僑慷慨輸將，因為華僑認識，要再貧弱的中國為富強，必須先推翻腐敗專制的滿清。七七事變發生，中國奮起對日作全面的艱苦抗戰，華僑愛國心情，有極熾烈的表現。雖在淪陷期間，深受南進日軍的兇暴報復，但絕無怨言。愛國而外，華僑亦愛他們所居的僑社，在僑社遭受危難的時候，很能發揮風雨同舟的精神，盡其有錢出錢，有力出力的責任。華裔因為生長海外，對於祖國的一切，只能自書本報刊中，略知一二。因此愛國心理，遠遜長輩。華裔教育程度，高

於老輩，但功利主義重，重視個人利益，超過愛護僑社，出錢的慷慨，遠遜其長輩。僑社之中，父親熱心慷慨，兒子能繼其衣鉢的，其例不多，此亦僑社之隱憂。

第三、在職業上華僑與華裔，亦可以看出不同。華僑如為閩籍，大多經營家庭式的小商業，都市有，鄉村亦有。鄉村商店，多兼收土產。經營如有成就，則由小商店發展成為大商店、二盤商、批發商、出入口商。閩僑經營工業，常自碾穀與食品加工開始。初來的人，總是在親戚店中，做學徒，打雜役，逐漸升為店員，由低而高，端視個人的能力與勤奮。到了相當時候，商情較熟，往來較多，並由於省吃儉用，已積蓄了一筆資本，為前途較有發展計，就會自己開店，或與人合股開店。粵僑的情形，略有不同。在粵僑人數特多的地方如泰國，任何行業，都有經營。至人數與閩僑相近的地區，則一部份從事商業，一部份從事技工。商業以酒樓、餐館、茶室、機械及供給餐館酒樓作料的雜貨店居多。技工則有木工、泥工、鐵工、金工……等。粵僑從事建築業，承包工程的也多。

華裔由於受有現代教育，具有專門知識，職業選擇的範圍較廣。許多已不願意經營家庭式的小商店，各種技工由於勞力而收入固定，多由當地人起而代之。華裔有資力的，已放棄小本經營而組織大公司，經營大工廠。自己沒有資力但有專門知識的，寧願在大企業謀職，而不願在自己的家庭商店任一位職員或售貨員。華裔任自由職業的如醫師、律師、會計師、工程師、建築師、

大學教授的，大為增多。惟在政府供職，除了新加坡而外，其他多受限制。職業範圍的擴大，減少華裔對僑社的依賴，華裔與僑社的關係，亦隨之減輕。

第四、華僑由於語言受了限制，與當地社會人士，除了業務上的關係而外，接觸不多。華僑加入僑社團體，甚為踴躍，常一個人加入許多性質不同的團體，如商會、同業公會、宗親會、同鄉會、洪門團體、宗教團體、康樂團體及其他。至於當地社團，華僑加入的不多，主要為言語不便。華裔情形相反，因為不受語言限制，與當地人士，來往便利，接觸較多。對於當地社團，如商會、青年商會、獅子會、扶輪會、馬遜會……等。不但加入，而且常居於領導地位。因為比才幹，華裔不比當地人士差，比出錢慷慨，且超過當地人士，其得人的擁護而出而負責領導，理所當然。至對於僑社團體，華裔雖有例外，但一般興趣不濃，加入的不算踴躍。華裔多與當地人士接觸，多加入當地社團，溝通民族感情，增進瞭解，減少誤會，自為有益之舉。但華裔對於僑社團體，興趣不濃，不肯加入，將來僑社的團結精神，難免遭受不良的影響。

第五、老輩華僑，大多具有勤儉、守信用、重然諾的美德，也靠這幾項美德，得到事業上的成功。華裔在這幾方面，一般地說，不逮華僑遠甚。老輩華僑，大多從事家庭式的小本經營，靠勤儉起家的很多。由於勤，一個人可以做兩個人的事，兩個人可以做三個人的事，開費節省的结果，原是不賺錢的，變成少賺，原是少賺的，變

成多賺。華裔所以多願在大公司工作，不願經營家庭式小生意，就是後者工作時間不固定，一天要工作十四至十六小時，不如供職大公司，工作有固定時間，每天八小時。華僑大多儉樸，省吃儉用，樓下商店，樓上就是住家，有的已經相當殷實，還是不改變這種生活方式。由於省吃儉用，每月都有些積蓄，積少成多，一年就有一筆可以用於生產的小資本。不少華僑經營的小商店，規模所以繼續擴大，主要原因是靠節儉，由於節儉使生產資本，年年增添。至於華裔，已大多注重生活的享受，不能像長輩的刻苦，華裔不願居住擁擠的華僑區，寧願居住郊區。

以戰前戰後的華僑社會比較，不難看出以下的種種不同。戰前華僑築華麗別墅以居的很少，今則崇樓華廈，到處都是。戰前華僑私人有汽車的不很多，尤少豪華的汽車，今則以汽車為必需品，且競用豪華汽車。戰前少聞華僑出國，遊歷世界，現則成了風氣。戰後華僑財富有大量增加，固是事實。但講究生活享受，確很顯著。

守信用，重然諾，為戰前華僑社會的特點，不少華僑靠這一優點成功，守信用的人為人所信賴，在商場上可以無往而不逢源。戰後的華僑社會，守信用的精神已遠遜，甚至有組織的欺詐，也常常可以聽到。戰前僑社，為商業糾紛而打官司的事不多，戰後則司空見慣，足見人心的轉變。第六、在生活習慣方面，華僑與華裔，也可以看出不同，華僑南渡，以聚居各地僑區居多，因此會把家鄉的生活習慣帶到國外。不過由於華僑聚居的人數有多寡，在當地人口所佔的比例亦

有大小，而表現不同。大概華僑聚居人數較多，在當地人口所佔比例較高的地區，遵守中國人的生活習慣就較多。新加坡為一個中國人的城市，中國人的生活方式，中國的風俗習慣，看來和香港差不多。馬來西亞的都市，居民以華人居多，市民生活，很可以看出中國氣氛。其他國家，華僑居於少數地位，中國氣氛就較淡。歲時節令，僑社比較遵守的為農曆春節。其他日子，中秋節吃月餅或以月餅送禮的不少。端午節吃粽子的就不多。清明節掃墓的習慣，但在天主教國的菲律賓，則守教會的萬聖節(All Saints Day 十一月一日)。華裔因為生長國外，對於中國的歲時節令，不怎樣重視，或者根本無印象。倒是對於陽曆的聖誕與新年重視得多。

老輩華僑，吃飯用箸子的多，年輕華裔，吃飯多用刀叉，有的拿起箸子來，生硬得很。老輩華僑，有喝茶習慣的很多，年輕華裔，則喜歡喝汽水。有的人還以為茶沒有味道，而以老輩華僑喜歡喝茶為異，實在太不懂飲茶之道了。老輩華僑宗教信仰較重，不少近乎迷信，捐錢蓋寺廟最慷慨。華裔則宗教信仰較淡，迷信的事也較少，捐錢蓋寺廟，慷慨的人不多。

老輩華僑的工餘娛樂，以入俱樂部打麻將為最流行，電影只對國片有興趣，喜歡中國戲劇的不少。邇來為着身體的健康，壽命的延長，利用早晨步行，體操或打拳的增多，倒是一個好現象。年輕華裔，入俱樂部打麻將的較少，賭博則喜歡較有刺激性的撲克。看電影西片多於國片，入舞場的人多。利用早晨從事健身運動的不多，其

他工餘游泳打球的人則不少。

老輩華僑認為婚姻之事，應由父母作主，較為慎重，年輕華裔，則崇尚自由戀愛。老輩華僑喜歡多子女，六個八個不算多，十個一打不稀奇，愛好熱鬧的大家庭。年輕的一代觀念業已改變，多子是多負擔，不是多福氣。像新加坡正厲行家庭計劃，其他地區，新夫婦少有喜歡多子女的(普通是三四個)，同時他們由於職業關係，多喜歡小家庭制度。

二、由於國籍轉變，華僑漸少，華人漸多

二次大戰以前，華僑自動歸化，取得當地國籍的，其事很少。這有三種原因：一為清代末葉與民國初年，中國雖政治不修，經濟衰落，人民生活困苦，但中國究竟是一個大國，又是文化之邦，只要政治上軌，上下協力，中國不難步上富強之路。由大國之民轉變為小國之民，許多對國家與鄉土觀念較深的華僑，心理上不大容易接受。其次戰前華僑，大多抱有在外事業成功，年老將滿載而歸，落葉歸根，在家鄉怡養餘年。既有這種存心，對於歸化為當地國民，自不感興趣。閩粵僑區的農村，在破破爛爛的環境中，每一村落，總有幾棟與眾不同的高樓華屋，如鶴立雞群，就是海外富僑準備年老還鄉以渡餘年的準備。一個人既有落葉歸根的存心，對於歸化入籍，便會認為何必多此一舉。第三，戰前東南亞為列強的殖民地，經濟國家主義猶未抬頭，還沒有排斥外僑，扶植本國人的經濟立法，外僑與本國人在

營業置產，沒有多大不同。當地國籍並非謀生的迫切需要。既然如此，外僑對於當地國籍，便認為可有可無了。所以戰前的華僑社會，歸化取得當地國籍的，為數很少。少數歸化的，祇為與當地女子結婚，多少受其影響，而僑社對於這少數入籍的，多少另眼相待，目之為「番化」了。

戰後情形改變，華僑取得當地國籍的很多，所以華僑的統計，一年比一年少。入籍有兩種情形，一種是自然取得的，一種是歸化取得的。有的國家像泰國，國籍法採取地緣主義(Ins solis)，外僑父母在泰國所生的子女，一律取得泰國國籍。因此泰國的華僑統計，僑務委員會與泰國內政部發表的數字，大為懸殊。僑委會歷來發表的為三百幾十萬，這是採取雙重國籍，把華裔都算進去。泰內政部認為只有保留中國國籍的，方是華僑，其數字普通是四五十萬人。至歸化取得當地國籍的，又有兩種不同情形，一種是華僑自動的，另一種多少帶有強迫性。華僑自動的像菲律賓。戰後菲律賓華僑歸化入籍的很多，雖限制嚴，程序多，開支可觀，不之顧也。菲國獨立以來，經濟國家主義很盛，國會非化提案很多，先後通過施行的有菜市非化律，零售商非化律，米業非化律，外僑沒有當地國籍的，謀生異常艱難。此其一。戰後大陸赤流泛濫，河山變色，華僑多有有家歸不得之痛。因此落葉歸根的意念已不復存，而作老死異鄉之計。既然如此，取得當地國籍，生活自較便利。此其二。一九七五年馬尼拉與北平建交，一部華僑為避免與北平駐菲大使館發生關係，樂得以入籍為擋箭牌。因為非政

府決策，支持台灣中華民國的，將為無國籍的人，不入非籍，只好做共產中國的子民。馬尼拉與北平建交之後，內政依然反共，當局很害怕非華僑，受共產中國大使館的組織利用。非華商聯總會，乃向當局建議，放寬入籍限制，簡化入籍程序，使華僑多多入籍，共為菲國効忠。這建議為當局所接受，因此一九七六與七七年間，華僑有整批入籍的，總數約達兩萬人。旅菲華僑，猶保留中國國籍的，已所剩無幾了。

南越在未淪共以前，對華僑採取強制入籍的措施，甚為引起華僑的反對。蓋其時內戰正酣，華僑害怕及貽壯丁，被徵召服役，充當無意義的炮灰。所謂帶有強制性質，就是國籍法規定，外僑在越南所生的子女，一律取得越南國籍，而且追溯既往，不管你同意不同意。當南越局勢危急時，許多華僑都想離開南越，但西貢外交部，拒不發護照。其理由為你們既是越南人，就該住在南越，何必想離開？西貢與台北，立場相同，西貢在抵抗北越的南侵，台北予以不少助力，在危急的時候，南越官員，竟如此大打官腔，殊令人失望，其事亦極蠢。

由於華僑歸化入籍的佔居多數，華僑社會已改變為華人社會。華人社會與華僑社會相較，其不同如次：華僑社會強調祖國的利益，對祖國較為懷念，低徊過去的時間較多；華人社會則強調當地國的利益，對祖國的懷念較淡，展望未來的時間多。華僑社會救國救鄉的捐款較為踴躍，華人社會對當地的慈善捐款，較為慷慨，對於愛國捐獻，常藉故——如我們已不是中國人為理由，

加以諉避。華僑社會，以在商言商自保，但求安居樂業，對政治問題缺少興趣，更不敢有所主張，怕惹來困擾苦惱。華人社會對於政治的興趣，雖依然不能與當地人比，但對政治較為關切，則為顯著事實。選舉時踴躍投票，投票不是盲目的，也不是不負責任的，而是依據華人社會的利害，有所抉擇。更有少數華人，對於競選公職，發生興趣。華僑社會重視中國農曆的歲時節令，華人社會則比較重視公元的歲時節令。華僑社會比較重視子女的華文教育，認為中國人必須瞭解中國的語文，培養中國人的氣質。華人社會則比較重視英文教育，認為這是商場所需要的。至於華文，多少讀一點就夠。華僑社會，迷信的色彩相當的濃，華人社會，迷信的色彩業已減輕。華僑社會比較樸實節儉，炫耀財富之事雖有，但不算多。華人社會比較重奢華，講享受，如有可以炫耀財富的地方，總是儘量利用。甚至並非殷實的人，為着顯示闊綽，可以「打腫面頰當胖子」。

三、新加坡與馬來西亞的特殊情形

新、馬兩國的華僑社會，正迅速改變為華人社會，已和其他國家——泰、越、緬、菲、印尼……，有所不同。在其他國家之中，華人只構成比例不高的少數民族。比例較高的如泰國，華人只佔人口數百分之七，比例較低的如印尼不及百分之三，菲律賓與緬甸，不及百分之二。由於人口比例有異，這些國家的華人社會和新、馬比較，有兩點顯著的不同。一為政治興趣的濃淡不同，二為對中國觀念的輕重不同。這些國家的華人

社會，在當地雖有雄厚的經濟力量，在政治方面，則力量有限，對於政治問題，不敢公開表示意見，怕惹來是非，於己有損無益。當地的政黨組織，華人加入的很少，每逢選舉之年，華人負擔的競選費不輕，這不是對政治發生興趣，而是為應付環境，建立公共關係。執政黨有所求時，不能不應付，表示支持政府；反對黨有所求時，也不能置之不理。一則避免遭受攻擊，次則防備假如反對黨獲勝時可能引起之報復。當地人看到這種「雙錢政策」的情形，而有「華人永不會失敗」的批評。意思是說，華人雖不參加競選，但支持雙方，投票結果，無論那一方面獲勝，華人都可以說我支持過你。實則華人這樣做，非真對政府有興趣，只不過適應環境，以求自保，選舉的時候，不問是議員或地方官員，華人的投票相當踴躍，其選擇標準，為候選人平素的言論怎樣，對外僑是否公平，有無排華主張？至於候選人對內對外的政策主張怎樣，對於地方建設應與應革的見解如何，倒不太去注意。華人的票數雖不多，但由於地區較為集中，在地方性的選舉，有時可以發生相當的作用。菲律賓馬尼拉的選舉，由於有兩位市長——國民黨的陸遜與巴牙醒，立論公正，不敵詐外僑，所以每逢選舉，華僑幾乎一致的予以支持。在競選情況勢均力敵時，少數華僑的票，有時可以發生舉足輕重的作用。

其次，菲、泰、緬與印尼的華人社會，雖認識他們的利害與當地是分不開的，他們絕大多數不能易地謀生，只有長久的生存下去，並傳之後代。但由於他們只是人數不多的少數民族，在政

治上不受重視，也起不了大的作用，因此他們對於中國，印象還是相當的深，他們回到中國，還有回到自己國家的溫暖感覺。國內的人，把他們當做同胞看待，他們也把國內的人看做像是一家人。每年十月為台灣中華民國的慶典季節——十月十日的國慶，廿一日的華僑節，廿五日的光復節，三十一日的蔣總統的誕辰，十一月十二日的國父誕辰，很多有外國國籍的華人歸來，他們在心理意識上和道地的、即與保留中國國籍的華僑無異。所以華人有兩個國家，一個是所以生活居處的，即當地國，一個是精神上所寄託的，還是中國。

新、馬的情形兩樣。新加坡二百二十幾萬國民之中，華人佔百分之七十六，構成這個多元民族國家的多數民族，也是主要民族。世界上許多國家的主要或多數民族，還沒有佔這樣高的比例。馬來西亞一千萬人口之多，華人佔百分之三十七，比例雖低於馬來人，但不能說華人在馬來西亞為少數民族，只能說是兩個主要民族之一。新加坡的華人，可以很得意的說，這是我們自己的國家，我們自己新建的。馬來西亞的華人，在大馬政策壓力之下，雖不能像新加坡華人那麼得意的說，這是我們自己的國家，但他們都堅信他們的榮枯禍福，與馬來西亞是分不開的，這確是他們的國家。戰前與戰後，東南亞各地的華僑與華人社會，心理上有相當大的轉變，而轉變最大的當推新加坡與馬來西亞。大戰以前，新、馬華僑社會和其他地區的華僑社會一樣，熱盼祖國強大，凡有可以為祖國盡力的，慷慨不辭。日本軍閥

不斷侵略中國，同仇敵愾的心理，洋溢於各地華僑社會。新、馬位居東南亞地區中心，人物較多，愛國抗日運動，且居於領導地位。因此為日本軍閥所氣憤，當日軍南進時，對新、馬華僑，殺害最慘。華僑慘受兇暴的報復，卻從不後悔其從事抗日愛國運動的不當。

雖然如此，時代轉變，人的心理也會隨而轉變。戰後新、馬華僑社會，心理上發生極顯著的轉變。新、馬將不再是英國的殖民地，而建設為獨立國家，固有影響於華僑的心理，而尤其根本的，新、馬華僑都深深認識，他們榮枯禍福的關鍵，不在遙遠的中國，而在他們所居處生活的新、馬。華僑雖則未忘記他們少年或青年時代所自來的中國，可是他們與中國的關係卻逐漸稀淡。戰後中國大局急劇轉變，赤流泛濫，統一的中國分裂，對於新、馬華僑的心理，發生很大的影響。大陸廣土眾民，氣勢強大，雖為華僑所喜，然而人民生活如奴隸，又為華僑所厭惡。台灣經濟繁榮，民生殷足，為華僑所喜，可是島小民寡，國際地位不高，又未能滿足華僑的希望。兩個中國，何去何從，既有抉擇之難，於是新、馬華僑，乃決心強調他們所居處的國家——新加坡與馬來西亞的利益。當他們到中國大陸或台灣，只是遊歷參觀，已回到祖國懷抱的心情。這種心理狀態，較之回國的其他地區的華僑，顯有不同。

新、馬華人，既認為新、馬是他們自己的國家，因此他們對於政治，發生濃厚的興趣。他們不像其他地區的華人，在商言商，少談政治，或不談政治。他們不但對政治有興趣，而且以實際

的行動，積極參加，如組織政黨，參加競選。像新加坡的政治舞台，幾全是華人的天下，其他少數民族如馬來人、印人，陪襯而已。馬來亞情形略有不同。華人深受歧視與排斥，難免怨憤不平；但華人深切認識，欲改善處境，達到平等的地位，必須以積極參加政治的途徑行之。於是華人參加政黨的組織與活動，參加投票，參加競選。總之，新、馬華人實際參加政治的情況，東南亞其他國家的華人是看不到的，他們形格勢禁，事實上也不能這樣的做。

全知少年文庫

兒童少年最佳讀物

青少年們的百科全書
中小學生的常識寶庫
暑期最優良之讀物！
學校最佳圖書設備！

• 內容清新，文字顯明
• 印製精美，售價低廉

二十集 每集十冊 定價六〇元

臺灣商務印書館發行

壺天錄

百一居士著
定價 三十元

自劉向著七略始有小說之名，唐宋而還，遞相仿倣，降至今日，博學者極意研思。大率矜言奇異，俾世人耳目一新，烏足資興感哉。

本書顏曰壺天錄，蓋壺之爲器也，以壺中而論天，則不啻坐井觀天之喻，然所見雖小，人生百年孰不同此壺中之歲月，一壺雖小，天人造化萬事萬物之理，而翕受於其中，遠窺六合，近徵一室，要皆可以壺天賅之也。

小說者，興感於天道之有常者，驗之忠孝節義，炳若日星；即推之災祥禍福，感應昭昭，亦天理所當然，而可以修德自省矣。豈徒山川之縹緲，鬼怪之離奇爲足以悅乎耳目而已。

今之小說，業收容西潮種種觀念與技巧，鄉土見聞，茶餘稗史之信手錄之，俱已少見，近「中國文學大系」即曾揭言大旨。惟若壺天錄所收諸見聞，可導引讀者重味古典氣氛，茶餘酒半讀之，尤可釋心胸，破積悶，故本館推介於諸君子。

臺灣商務印書館發行